

淮南市土地整理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		10.0		10.0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土地整理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比 2024 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当年与上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执行《淮南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淮财行政〔2014〕65 号）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量及车辆管理措施趋于稳定，因此预算经费无增减变动；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当年与上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用。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当年与上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级部门的业务调研及市委市政府重要工作会议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 号）和《淮南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淮办发〔2014〕26 号）等相关规定。